

“泰山品质”认证流程

步骤	相关单位	联盟秘书处	企业	联盟成员机构	标准制修订部门	程序要求事项
1	推荐产品目标					1. 各有关单位推荐；2. 上报秘书处
2		评审并发布目录				1. 秘书处组织专家评审；2. 发布“泰山品质”认证产品目录
3					制定产品/服务标准	组织企业、检测机构、认证机构等制定产品/服务标准
4					评价	组织专家对产品/服务标准先进性评价，出具评价报告并给出意见
5			申请自评			申请单位应根据“泰山品质”认证要求提供自我评价报告、法律地位、产品标准等资料
6					产品/服务标准发布	联盟秘书处对产品标准进行公告
7				实施细则编制/备案		1. 秘书处依据认证机构能力分配联盟成员机构；2. 认证机构编制产品认证实施细则、认监委备案并报送给秘书处；3. 秘书处对产品认证实施细则公告
8		评价				1. 秘书处组织专家对自评报告进行评价或企业答辩；2. 出具专家意见
9		认证项目分配		洽谈认证意向		1. 秘书处依据认证机构能力及申请单位意向分配认证项目；2. 认证机构与申请单位洽谈认证意；3. 认证机构对申请单位进行指导
10			提交认证申请			申请单位提交认证申请书及附件
12				受理及审核		1. 机构评审受理；2. 签订认证合同；3. 下发任务；4. 组织实施审核
13				认证报告		1. 认证机构出具报告及认证结论；2. 将认证结论上报秘书处
14				出具证书		1. 秘书处下发证书编号；2. 认证机构打印产品认证证书、盖章、签字；3. 上报联盟秘书处登记。
15						1. 秘书处登记；2. 网上公告

```

graph TD
    S15[15] --> S14[14]
    S14 --> S15
    S14 --> S15
    S15 --> S14
    
```